

慎防第二波的A(H1N1)型流感!

保持距离



- 和有流感症状的人士保持至少一米的距离
- 感冒时，请马上求医，听从医生的指示，并在家休息直至康复为止



这项讯息由卫生部提供。

马来西亚卫生部 热线: 03-8881 0200 / 0300 (星期一至五: 8am - 5:30pm)

<http://h1n1.moh.gov.my>
www.myhealth.gov.my